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（丁志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）。与会监事一致推选丁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28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已由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丁志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1月2日

附简历：

丁志强先生，男，1962年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太原科技大学工程机械专业，本科学历。1984年至1987年任职洛阳矿山机械研究所，1987年至1998年任职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，1998年至2009年筹建河南安彩照明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09年至2011年自主创业，2011年6月至2012年6月担任本公司顾问，2012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设备总工程师。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。

丁志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